

河南省司法厅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河南省司法厅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《2019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》通知精神，严格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工作要求，充分发挥网络公开主渠道作用，及时、全面、准确地公开各类政务信息。全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2200余条，其中门户网站公开政务信息831条，发布便民利民信息169条，政务微博微信公开信息1200余条；收到群众申请公开信息函件54件，均在规定时限内回复；网络依申请公开信息117件，回复率达100%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8	8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8	0	3456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27	0	10253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1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3	1669.01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71	0	0	0	0	0	17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171	0	0	0	0	0	171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1	0	1	3	0	0	1	0	1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1. **队伍方面。**目前我厅政务公开工作仍隶属于办公室，日常事务性工作较重，除政务公开负责同志外，人员流动性强。人员数量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存在一定矛盾，下步将从新招录人员及其它方面补充人员，专人专职，保证政务公开工作质量要求。

2. **业务方面。**2019年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进行了重新修订，突出了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。下步，希望省政务公开办加强业务指导，及时协调组织有关方面权威专家进行新《条例》的解读及实际应用培训，加强交流，提高各部门对新修订条例的理解把握能力，便于更好为人民群众依法依规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